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19-078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年第37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事项回复如下：（回复中的涉及数据除特指外，单位均为：万元）

问题1：报告期，你公司营业收入为31.3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0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7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8.57%。请你公司结合业务模式、产品结构、信用政策及收付款情况，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且为负值的原因，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存在背离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回复：

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与上年同期变化情况见下表：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13,684.32	259,181.67	54,502.65	21.0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323.61	222,205.86	19,117.74	8.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5.13	7,170.32	1,544.81	2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38.74	229,376.18	20,662.55	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289.39	73,672.21	24,617.18	33.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54.37	29,450.18	5,104.19	17.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04.35	39,396.89	3,807.46	9.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35.16	76,259.57	13,475.59	1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783.27	218,778.85	47,004.42	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4.54	10,597.34	-26,341.87	-248.57%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75,052.64	67,449.84	7,602.80	1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且为负值的影响因素是：（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回款增长比例为8.6%，低于销售收入增长比率21.3%，由此产生应收账款净增加63,130.23万元，增幅为65.85%；（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较上年同期增加47,004.4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48%。

一、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

1、公司信用政策的制定，是通过对客户资产规模、信用评价、以及购买的品种、数量、价格等多方面综合因素评定的资信额度及信用期限。资信额度一般是该客户上年度月平均销售收入的2倍，信用期限按照产品类别再分别确定。OTC产品中基底药品种，信用期限时间较其他类产品延长30-45天，对大型连锁商业账期一般为45-60天。对公司推出的特色苗药品种，如双羊喉痹通颗粒等产品，信用期限为60-90天；对同类商品竞争激烈的个别区域市场，公司会与商业客户协商特定的信用政策。

上述产品近三年的销售情况

产品销售收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感冒咳嗽类基底药	46,773.11	49,446.18	61,318.95
感冒咳嗽类颗粒制剂	24,256.80	29,781.90	39,447.77
银丹心脑通软胶囊	63,118.49	65,061.21	68,778.95
产品结构比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感冒咳嗽类基底药	22.63%	21.13%	22.59%
感冒咳嗽类颗粒制剂	11.74%	12.73%	14.53%
银丹心脑通软胶囊	30.54%	27.80%	25.34%

2、公司产品具有的季节销量变化

公司主导销售品种为心脑血管及感冒咳嗽类用药，通常在春季、冬季（一、四季度），感冒咳嗽类用药和心脑血管用药量会较二、三季度增高，公司四季度所确认的销售收入产生的应收账款均在信用期限以内。

年份	第四季度销售收入	全年销售收入	占全年销售收入比率
2013年	50,972.57	140,533.03	36.27%
2014年	56,327.37	157,467.22	35.77%
2015年	65,867.52	189,908.76	34.68%
2016年	68,776.58	221,421.11	31.06%
2017年	84,424.32	259,181.67	32.57%
2018年	113,721.46	313,684.32	36.25%

2018年四季度，公司根据市场的情况，增加了中药材贸易量，当年中药材贸易较2017年增加9,725.12万元。2018年中药材贸易收入金额12,145万元，形成应收账款13,388.84万元，当年回款金额4,773.60万元，应收账款余额8,615.24万元，截止到2019年6月15日，上年发生的药材贸易应收款已回款8,174.9万元，应收款欠款金额440.34万元。

3、销售下沉、两票制影响以及特殊客户带来的应收账款周期延长

从2016年开始，公司根据国家及行业政策调整情况，逐步加大销售渠道下沉工作，OTC产品向基层医疗机构延伸，对基层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室）、社区服务中心、私人诊所等进行渠道铺设和部署，当年新开发的诊所在3万家左右。至2018年年末，公司对基层医疗服务机构的开发已突破10万家，基层医疗机构的开拓促进了公司销售稳定增长，由于公司近年来对基层医疗机构市场投入的增加，基底药产品销售增幅由2017年的5%增长至2018年的24.5%，但基层医疗服务机构的回款能力受制于基层医保的支付能力，影响公司货款的回收，应收账款回款天数有所增加。

随着两票制政策的全面推行，下游一级商业公司的数量增加，应收账款回款次数减少，周转天数增加成为行业共性。中成药行业类的65家上市公司（东方财富Choice数据）分析中成药行业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由2013年的43天上升到2018年的68天，增幅达到51.16%。

中成药行业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不含应收票据）（天）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行业中位数	43	52	52	55	65	68
行业平均数	57	62	70	70	77	85

4、特定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的终端客户信用标准

公司对安顺市人民医院用药实行保障性整体配送服务，增加了应收账款。公司与安顺市大健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并控股安顺市大健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健康公司”），主要是为了提升安顺市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和医药配送服务水平。大健康公司从2017年开始与安顺市人民医院发生业务，替代了原有配送商，为此医院需先行结清原有配送商的账款，使得大健康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2017年	2018年
安顺市人民医院销售收入	9,524.09	14,972.77
公司销售收入	259,181.65	313,684.32
医院收入占全部收入比	3.67%	4.77%
安顺市人民医院应收账款	9,165.62	13,434.45
公司应收账款	95,862.64	158,992.88
医院应收占全部应收比	9.56%	8.45%

5、2018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较往年同期增长的原因

2018年公司为进一步扩宽细分市场销售渠道，增加维C银翘片等产品为主的基底药产品在县、乡镇一级市场的占有率，在2018年第四季度对基层卫生院、社区医院等医疗机构开展专项促销活动，促销活动新增销售收入12,263.63万元，同比影响当季度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2.59%。

感冒类颗粒制剂产品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公司开展了多样的销售策略，以及公司逐步完善的销售激励政策的有效性也带动了销售收入的增长。

公司2018年四季度产生的中药材贸易影响，四季度中药材贸易产生收入9,087.27万元，同比影响当季度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1.9%。

二、经营活动中现金流出的增加

1、2018年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及重要原材料战略储备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较大。采购支出的增加原因是：（1）因销售收入增加投入生产的物料增加；（2）中药材、原料药及包装材料的价格上涨。2018年包装材料以废纸为原料的瓦楞纸箱价格全面上调，纸箱涨价9次，2017年至今纸箱价格涨幅超过40%，纸盒（药用小盒）上涨了20%，中药材类中公司常用的大批量品种如：桔梗、蝉蜕、北沙参、白术、虎耳草、吉祥草等中药材涨幅均超过10%，个别品种如：金果榄涨幅达到82%，一枝黄花涨幅达到71%。维生素C原料药年涨幅超达到50%，对乙酰氨基酚年涨幅超过10%；（3）储备物料增加，2018年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增加了储备量，采购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50万元。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5,104.19万元。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销售网络下沉，市场销售人员工资支出增加；2018年产量增加，工人计件工资增加共同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3,807.46万元，主要原因为销售规模增长，支付增值税及附加税、企业所得税等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4、2018年度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13,475.59万元。明细如下：

项　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变动
运费、广告费、招待等各项费用	77,448.00	64,785.42	12,662.58
借备用金	10,578.42	10,357.64	220.78
保证金、押金等	1,247.17	592.74	654.43
其他	461.57	523.77	-62.20
合　计	89,735.16	76,259.57	13,475.59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且为负值，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存在背离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具备相应的合理性。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且为负值，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存在背离，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备合理性。核查详细情况详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问询函专项说明》（天健函〔2019〕8-44号）。

问题2：报告期，你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6.8亿元、6.36亿元、6.83亿元、11.37亿元，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4亿元、1.72亿元、-1.58亿元、2.02亿元。请你公司结合销售模式、业务特点、季度收入的应收账款占比等，说明报告期第四季度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2018年公司四季度收入增加，增加比例高于以往年度的原因可参见本问询函问题1回复的一、应收账款的增加原因中的第2点和第5点。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是受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两要素影响的，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公司销售后形成的应收账款的减少并非是货款收到作为现金流入增加。在医药行业因商业结算方式不同，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时间长短、是否需要贴现、是否背书转让等因素的影响。

年度	项　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2016年	销售收入	42,559.68	59,765.72	50,319.12	68,776.58	221,421.11
	销售收到现金	33,173.19	53,350.69	38,345.00	98,981.27	223,850.15
	应收账款	24,272.61	-3,016.39	1,826.42	-148.63	22,934.01
2017年	销售收入	60,888.73	61,976.44	51,892.16	84,424.32	259,181.65
	销售收到现金	34,260.87	42,985.77	46,966.52	97,992.70	222,205.86
	应收账款	18506.21	8220.75	6838.26	-3196.27	30368.95
2018年	销售收入	67,995.40	63,618.72	68,348.74	113,721.46	313,684.32
	销售收到现金	46,381.29	72,695.38	33,934.03	88,312.90	241,323.61
	应收账款	27200.23	-4259.57	12632.78	27556.79	63130.23

从公司2016-2018年分季度的营业收入、经营活动中的现金流、应收账款净增减额的数据来看，受公司产品特性影响，分季度收入趋势较为平稳；在不考虑春节长假因素的情况下，一、四季度的收入要高于二、三季度；但二、四季度的销售回款高于一、三季度，收入与回款出现错配主要受公司销售政策的影响。四季度收入回款占全年比率略高的原因是：一方面是基于产品的特性，另一方面是基于公司的激励政策体系以及公司市场人员年度考核任务的完成。

公司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出中商品采购支出受采购时点、结算方式等因素影响，在季度间波动较大；支付税金、人员工资支付相对在季度间波动幅度较小。

项目	年份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购买商品	2016年	12,291.54	18,103.74	14,579.43	20,315.03
	2017年	15,265.27	15,069.44	21,878.74	21,458.75
	2018年	35,188.79	16,559.94	11,272.93	35,267.73
支付职工	2016年	6,121.59	4,930.22	4,922.78	9,358.28
	2017年	7,366.28	7,477.22	4,994.46	9,612.21
	2018年	7,838.97	8,620.81	7,977.72	10,116.88
支付税金	2016年	14,144.77	9,158.50	6,098.54	12,468.35
	2017年	12,715.84	8,536.65	6,388.34	11,756.06
	2018年	13,734.12	11,642.16	7,558.77	10,269.30
支付其他	2016年	13,955.77	9,110.58	15,520.93	10,820.51
	2017年	18,481.26	16,939.98	22,681.52	18,156.82
	2018年	28,191.47	18,843.53	23,174.43	19,525.72

季度中现金净流量的变化是受到现金流入和流出中各支付项目所共同影响的，从公司近年来的净流量情况来看，公司在二、四季度现金流入较大，一、三季度的现金流出较二、四季度大，总体上来说现金净流量在二、四季度为正值，一、三季度为负值，2018年的季度变化趋势与以往年度相同。

综上所述，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具备相应的合理性。

问题3：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金额为23.40亿元，同比增长43.31%，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74.61%。近三年你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4.04、3.21、2.46，呈现逐年下降趋势。期末余额前5名的应收账款合计金额为3.78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21.78%。

（1）请你公司结合本年度经营状况、业务开展情况、信用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款项余额大幅增加、周转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请结合你公司各类应收款项的账龄、期后回款情况等，分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3）请说明前5名应收账款客户名称、销售内容、销售金额、账龄、合同约定的收款进度、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一、公司年度经营状况、业务开展情况、信用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款项余额大幅增加、周转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参见问题1回复的一、应收账款的增加原因中的第1点。

二、公司的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主要包括龄组合和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两大类，账龄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形成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账龄划分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比较如下：

公司简称（证券代码）	2018年末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紫鑫药业（002118）	991,919.91	99,508.38	7,444.85	7.48%
众生药业（002317）	524,433.63	50,690.95	2,720.51	5.37%
振东制药（300158）	721,253.83	138,058.87	17,690.16	12.81%
中新药业（600329）	710,530.62	146,421.30	14,434.23	9.86%
昆药集团（600422）	689,161.34	133,850.81	13,472.96	10.07%
康恩贝（600572）	1,071,340.47	135,058.88	4,475.85	3.31%
中位数				8.67%
贵州百灵（002424）	597,630.05	173,611.83	14,618.96	8.42%

经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公司2018年度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73,611.83万元，坏账准备为14,618.95万元，账面净值为158,992.88万元。

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龄如下：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占比变动(%)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0,767.96	81.08	7,038.40	83,923.34	79.68	4,196.17	1.40%
1-2年	21,445.43	12.35	2,144.54	12,469.10	11.84	1,246.91	0.51%
2-3年	5,518.76	3.18	1,655.63	4,422.75	4.20	1,326.83	-1.02%
3-4年	2,942.70	1.69	1,471.35	1,907.27	1.81	953.63	-0.12%
4-5年	1,255.88	0.72	627.94	1,727.46	1.64	863.73	-0.92%
5年以上	1,681.09	0.97	1,681.09	873.60	0.83	873.60	0.14%
合计	173,611.83	100.00	14,618.96	105,323.50	100.00	9,460.86	

截至2019年6月15日，公司客户以现金或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期后回款共计76,513.39万元，占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的44.07%。上表可见，2018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81.08%，较上年末提高了1.40%，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相应下降。公司2018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68,288.33万元，主要是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增加56,844.62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充分，具备合理性。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且期后回款较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核查详细情况详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问询函专项说明》（天健函〔2019〕8-44号）。

三、公司2018年前5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年末应收金额	年度交易金额	账龄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1年以内	1-2年	1年以内	1-2年	
客户一	14,141.53	14,972.77	14,141.53		707.08		13,434.45
客户二	8,958.31	5,698.58	5,461.91	3,496.40	273.10	349.64	8,335.58
客户三	5,058.10	8,628.67	5,058.10		252.91		4,805.20
客户四	4,898.75	6579.77	4,898.75		244.94		4,653.81
客户五	4,753.60	5,216.89	4,600.49	153.11	230.02	15.31	4,508.26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合计	37,810.29	41,096.68	34,160.78	3,649.52	1,708.04	364.95	35,737.30

问题4：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金额为15.82亿元，同比增长83.57%。请说明短期借款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用途、筹资对财务费用的影响等，评估对你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回复：

2018年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销售收入的增加。销售收入增加影响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同时增加的预付采购货款、库存商品，支付税金、人员工资等项目的共同变化所致；（2）公司以自有资金对云南植物药业增资扩股后，需要补充流动资金所申请的新增贷款增加所致。以2018年9月30日财务数据为依据，公司营运资金量为29亿元，在扣除自有资金24.5亿元、银行短期贷款9.63亿元，IPO发行结余资金后，公司融资需求计算结果为-1.65亿元，不需要增加短期借款，但由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云南植物药业后，投资款的支付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流动资金使用有所影响。

公司短期借款的增加，导致财务成本有所增长。新增贷款合同约定利率为4.35%，扣除国家民族产业贷款贴息率2.88%，公司财务成本利率为1.47%，2018年公司因新增贷款增加支出的财务费用金额为469.8万元。公司管理层对整体融资方案进行了详细的分析和测算，以综合收益最大化为原则，短期内虽然融资成本有所增加，但公司资产负债率仍保持在合理水平，新增短期贷款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问题5：报告期，你公司新增长期股权投资7.22亿元，主要为报告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云南植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物药业”）进行增资扩股，并持有植物药业40%的股权。请你公司结合植物药业的业务、客户、市场等因素，说明你公司与植物药业之间是否存在业务关联性以及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并结合本次交易的付款安排及资金来源、公司账面资金情况、未来营运资金需求等，说明你公司如何协调主营业务发展与现金支付之间的关系，本次对外投资是否会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稳健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回复：

云南植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植物药业”）是一家集植物原料药、中药和植物药制剂、化学药制剂等产品为一体进行研发、生产、销售的现代化制药企业。公司入股植物药业后，双方将在业务层面进行优势资源整合，更好地适应市场竞争。植物药业拥有443个药品批文，23个剂型，包括以云南红药胶囊、灯盏细辛颗粒为主的7个全国独家品种，以参麦注射液、血塞通注射液、血塞通分散片为主的特色植物药品种。产品涵盖心脑血管疾病、神经系统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消化系统疾病、妇科疾病、肿瘤疾病、眼科等治疗领域。

公司独家苗药产品与云南本土丰富独特的医药品种资源结合，将进一步突出优势品种，强化中药大品种战略布局；另外，公司可利用自身成熟的营销体系和销售渠道，助力植物药业建立和完善销售体系和团队，在快速做大销售规模的同时，提升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并借此驱动中药资源、营销渠道、产业结构等板块的转型升级，助推民族医药产业协同发展。

植物药业是云南工投集团旗下重点培育的生物医药工业企业，是云南工投集团推进医药企业整合重组、做大做强医药板块的重要平台。作为上市药企，公司丰富的市场化基因和经验，将进一步推动植物药业建立科学的股权结构和市场化的治理机制，加速上市目标的实现。

综上所述，公司入股植物药业，具备业务共同发展的关联性以及开展股权合作的必要性。

2018年9月25日，公司向云南产权交易所支付5,000万元的云植增资扩股招标保证金，2018年10月23日公司向云南植物药业公司注入投资款65,666.67万元，已付保证金由云南产权交易所转付云南植物药业公司，两次付款合计70,666.67万元，加上支付给产权交易所的交易手续费用85.67万元，公司对云南植物药业初始投资成本金额为70,747.40万元，2018年确认投资收益1,502.1万元，2018年12月31日报告期列报该投资金额总计72,249.50万元。公司上述投资资金均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2018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4,554.6万元，其中扣除募集资金专用款32,440万元，公司可用资金余额为22,114.60万元，以此资金余额为起点，预计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最低资金保有量为259,719万元。

财务指标	计算公式	计算结果
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①	①=②÷③	259,719.38
年度付现成本总额②	②=④+⑤-⑥	231,049.73
年度营业成本④	④	126,265.35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⑤	⑤	112,724.84
年度非付现成本总额⑥	⑥	7,940.46
货币资金周转次数（现金周转率）③	③=360÷⑦	0.89%
现金周转期⑦	⑦=⑧+⑨-⑩	404.67
存货周转期⑧	⑧	241.66
应收款项周转期⑨	⑨	242.87
应付款项周转期⑩	⑩	79.86

以2018年公司财务经营结果为基础，按照销售百分比法预测2019年营运资金需求，以增长比例5%指标测算，2019年营运资金需求量为31亿元，资金需求较2018年增加1.5亿元，公司可以通过对应收账款信用政策的调整和催收，适当降低存货库存量得以满足经营所需要资金。

项目	2018年	占比	2019年
营业收入	313,684.32	100%	329,368.54
应收票据	75,052.64	23.93%	78,805.27
应收账款	158,992.88	50.69%	166,942.52
预付账款	14,308.58	4.56%	15,024.00
存货	86,008.47	27.42%	90,308.89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①	334,362.56	106.59%	351,080.69
应付票据	5,000.00	1.59%	5,250.00
应付账款	14,332.92	4.57%	15,049.56
预收账款	3,484.13	1.11%	3,658.33
应付职工薪酬	1,500.57	0.48%	1,575.60
应交税费	14,769.65	4.71%	15,508.13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②	39,087.27	12.46%	41,041.63
营运资本=①-②	295,275.30	94.13%	310,039.06

综上所述，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稳健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来如果发生减值现象时，公司将重新估计可收回的金额，若该投资可收回的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公司将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问题6：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1.43亿元，期末余额前5名的预付款项合计金额为0.71亿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49.54%。请你公司说明预付款项前五大单位名称、金额、交易背景、对应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与你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2018年预付账款前5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金额	采购事项	年度采购金额
供应商一	3,582.64	药品外包装	12,193.22
供应商二	1,343.58	中药材	12,150.00
供应商三	893.76	中药材及原料药	8,233.85
供应商四	650.45	中药材	3,598.10
供应商五	618.59	中药材	297.97
合　计	7,089.01		36,473.14

截止回复日，上述5家供应商已完成采购额5,365.67万元。

预付账款均为预付的中药材、原料药、内外包装材料、原辅料的价款，预付的原因是因为生产经营需要物料以及部分药材、原料市场价格上升所作为的保价预付定金。公司与上述单位除供应商一签订了年度订单合同外，其余原辅料和中药材均采用招标方式采购，通过价格和质量的综合对比确定采购价格、品种、数量后签订采购合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预付款项前5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关系。

问题7：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9.3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27%；其中市场开拓及促销费用、办公差旅会务及招待费同比增幅25%。请结合行业发展、公司业务、市场开拓等情况，说明销售费用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对比同行业情况说明你公司销售费用支出是否处于合理水平。（拓展新的医院）单独看个别项目占收入的比例或者费用的比例

回复：

公司近5年销售收入与销售费用增长关系如下：

年度	销售收入	销售增长比率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增长比率
2014年	157,467.22	12.05%	39,250.85	24.93%	8.27%
2015年	189,908.76	20.60%	45,690.43	24.06%	16.41%
2016年	221,421.11	16.59%	61,379.51	27.72%	34.34%
2017年	259,181.67	17.05%	78,234.23	30.19%	27.46%
2018年	313,684.32	21.03%	93,312.65	29.75%	19.27%

2014-2018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增减变动幅度较小，2016年后销售费用的增长接近30%，主要原因是两票制的推行、基层医疗团队的建立等因素所致。从2018年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情况来看，公司的销售费用支出低于行业均值。

证券简称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收比率
华润三九	1,342,774.62	646,860.64	48.17%
桂林三金	158,467.34	45,262.68	28.56%
奇正药业	121,320.91	62,998.61	51.93%
贵州百灵	313,684.32	93,312.65	29.75%
葵花药业	447,175.63	144,709.50	32.36%
羚锐药业	205,311.32	105,652.52	51.46%
康恩贝	678,664.53	342,174.51	50.42%
江中药业	175,522.90	50,299.58	28.66%
建民集团	216,147.66	54,937.66	25.42%
马应龙	219,750.75	52,962.91	24.10%
合计	4,407,659.89	1,697,007.11	38.50%

2018年销售费用中市场开拓及促销费用、办公差旅会务及招待费同比增幅25%。主要原因是销售渠道下沉后，销售人员终端开拓、维护等原因导致的差旅费、拓展费、支出增加。公司2018年基层医疗机构（乡镇卫生院、室）、社区服务中心、私人诊所等开发数量较2017年增加5万余家。

问题8：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颗粒制剂车间改造”“糖尿病医院扩建”投资进度分别为37.56%、2.75%，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分别为2019年8月、2019年3月。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投资进度缓慢的原因、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变化以及后续的投资安排。

回复：

一、公司超募资金建设项目“颗粒制剂车间改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13,209.55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8,256.67万元，预备费660.5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292.35万元），预计完成时间为2019年8月，截至2019年6月14日，该项目投资完成进度为49.17%，详细情况见下表。（项目投资进度的确认是以实际付款金额占项目预算总投资比率为基础）

分类	合同总金额	已付款金额	未付款金额
设备类	6,114.00	5,230.80	883.20
工程类	1,972.60	1,264.10	708.50
合计	8,086.60	6,494.90	1,591.70

预计铺底流动资金4,292.35万元的使用，将在颗粒制剂车间申报GMP认证申报前开始原辅料及药材的采购。

截止2019年6月15日该项目已基本完成生产线的建设工作，正在进行项目的收尾工作，下一步将进行生产线联结、设备调试和试生产等工作，预计将在2019年8月全部完成建设工作并申请GMP认证，该项目的建设方案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二、公司超募资金建设项目“糖尿病医院扩建”项目，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4,985万元（其中医疗仪器设备购置费用2,985万元，医院改造费用1800万元，预备费200万元），预计完成时间为2019年3月。截至2019年6月14日，该项目已签订合同金额为1,410.10万元，使用资金总额为810.44万元，投资进度为16.25%（项目投资进度的确认是以实际付款金额占项目预算总投资比率为基础）。支付款项分为工程进度款、预付订金、设备采购进度款等。

公司贵阳糖尿病医院扩建项目预计将新设糖尿病肾病诊室、血液透析中心、糖尿病神经病变诊室、糖尿病眼病诊室、糖尿病心脏病诊室、抢救间、手术室等一系列配套科室，预计新增200张床位，打造糖尿病治疗的完整产业链，不断扩大医院专科特色和优势。目前已完成医院新建项目的装修改造工程，新设了糖尿病神经病变诊室、体检中心等科室，新增床位44张。

该项目因涉及到糖尿病肾病诊室、血液透析中心的设立需要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的情况，目前尚未完成审批工作，因此糖尿病肾病诊室、血液透析中心的医疗仪器设备等尚未进行采购，该部分建设内容预算的设备采购金额为2,678万元。

公司在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将本着最大化合理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通过科学规划、优选设备、严管流程等方式控制项目建设成本。如出现项目的结余或调整情况，公司将及时的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问题9：根据年报，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已质押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4.09%。请结合目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补充说明其质押所持股份的主要原因，质押融资的主要用途；除上述质押股份外，其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进一步说明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违规资金占用等方面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

回复：

一、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问询函回复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754,470,8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46%。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64,992,998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88.14%，占公司总股本1,411,200,000 股的 47.12%。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姜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5,97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5%。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9,728,39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6.00%，占公司总股本1,411,200,000股的10.61%。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股票质押所获资金全部用于姜伟先生家族非上市公司企业的补充流动资金及投资等，投资产业包括：文旅产业、房地产等。

三、截至问询函回复日，公司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四、《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保持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等方面有着明确的规定及要求，在此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制度，对保持公司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等方面有更细化的规定及要求。

在保持公司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违规资金占用等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着较为完善的制度安排与设计，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职能部门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强化对公司与大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的日常监督，防范大股东违规资金占用，以维护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关于新增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协议，自2019年6月26日起，蚂蚁基金将代理销售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995）。

一、相关业务说明

自2019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蚂蚁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蚂蚁基金的规定、公告或通知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

网址：www.ubssdic.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6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顺泓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顺泓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99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6月14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9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0,128,652.7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6,025,730.5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9年度第2次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金份额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20%。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相关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6月25日
除息日	2019年6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6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9年6月25日（权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9年6月26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19年6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期内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收益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款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的日期，非投资者实际收到现金红利款的日期。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9年6月27日（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权益登记日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为准。

（2）按照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红利再投资部分的份额持有期将自2019年6月26日开始重新计算，对于在本基金最近一个开放期申请赎回且持有时间少于7日的红利再投资份额，将收取1.5%的赎回费。

（3）持有人可登录本公司的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注册登记系统记录的分红方式。有意愿变更分红方式的持有人请务必在2019年6月24日前（含当日）到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非现场交易方式修改分红方式。

（4）咨询办法：

①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ubssdic.com

②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0-6868。

③向本基金的各销售网点查询。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基金列表详见附件一。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中的投资范围中均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附件一所列基金的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附件一所列基金的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新增市值低于规定标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或者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退市的情形；执行标准更严，明显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仅依赖与主业无关的贸易或者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关联交易维持收入的上市公司可能会被退市；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

2、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个股波动幅度可能较其他板块股票更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3、流动性风险

由于科创板投资门槛高于A股其他板块，整体板块流动性可能弱于其他市场板块，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附件一：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证券投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1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4	国投瑞银瑞和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	国投瑞银瑞泽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	国投瑞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国投瑞银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国投瑞银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国投瑞银创新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国投瑞银行业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国投瑞银境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国投瑞银品牌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国投瑞银瑞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国投瑞银瑞泰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	国投瑞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国投瑞银瑞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国投瑞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国投瑞银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国投瑞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国投瑞银国家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国投瑞银进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国投瑞银精选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国投瑞银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国投瑞银锐意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国投瑞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	国投瑞银瑞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9	国投瑞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国投瑞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国投瑞银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3	国投瑞银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	国投瑞银信息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国投瑞银医疗保健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国投瑞银招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国投瑞银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国投瑞银核心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国投瑞银融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国投瑞银新活力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国投瑞银兴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45	国投瑞银和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6	国投瑞银岁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国投瑞银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9-028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38,181,818股，郑明钗先生承诺自2019年6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不减持或转让上述股份，详见公司于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6）。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38,181,81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707,108,951股的5.40%。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24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宏大爆破”）于2016年5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向郑明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96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郑明钗发行 38,181,818 股股份、向厦门鑫祥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6,465,419 股股份、向傅重阳发行16,165,760 股股份、向陈海明发行 15,550,638 股股份、向娄底市涟新建材商贸行（有限合伙）发行 15,224,35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6月21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为郑明钗。

根据公司与新华都工程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补偿协议》及郑明钗的股份锁定承诺：就郑明钗认购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的股份，仅在下述条件全部得到满足的前提下可转让或上市交易：i）该等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满36个月；ii）新华都工程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于《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所约定的累积预测净利润，或郑明钗已全部履行其在《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和现金补偿义务。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100号《2016年度新华都工程审计报告》，新华都工程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006.57万元，扣除除政府补助及税费返还外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7,048.84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粤报字[2018]第10091号《2017年度新华都工程审计报告》，新华都工程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226.10万元，扣除除政府补助及税费返还外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7,358.91万元；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粤审字(2019)0391号《2018年度新华都工程审计报告》，新华都工程201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815.70万元，扣除除政府补助及税费返还外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2,364.38万元。新华都工程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达到了《新华都工程盈利补偿协议》所约定的累积预测净利润。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郑明钗先生已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为上述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9年6月24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38,181,81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707,108,951股的5.40%；本次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9,545,4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两者差额部分为股东郑明钗先生持有的部分限售股转为高管锁定股继续锁定。

3、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郑明钗	38,181,818	38,181,818	9,545,454	1.35%
合计：		38,181,818	38,181,818	9,545,454	1.35%

备注：

1、郑明钗先生目前总持股数为38,181,818股，全部为限售股份，其中22,200,221股处于质押状态。

2、郑明钗先生承诺自2019年6月2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不减持或转让所持宏大爆破股份，详见公司于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6）。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郑明钗先生为公司董事，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因此本次解禁后，其中的28,636,364股转为高管锁定股。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9,194,855	15.44%	-9,545,454	99,649,401	14.09%
高管锁定股	65,392,069	9.25%	28,636,364	94,028,433	13.30%
首发后限售股	38,181,818	5.40%	-38,181,818	-	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5,620,968	0.79%	-	5,620,968	0.7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97,914,096	84.56%	9,545,454	607,459,550	85.91%
三、股份总数	707,108,951	100%	-	707,108,951	100.00%

五、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19-053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的相关资料，获悉赛纳科技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被质押，该等股份的用途为可交换债券补充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赛纳科技	是	5,000,000	2019年6月20日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0.87%	可交换债券补充质押
		4,000,000			0.70%	
合计		9,000,000	-	-	1.57%	-

本次股份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9年6月20日起至赛纳科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赛纳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573,705,4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95 %。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99,644,950股，占总股本的37.58%。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9-069号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苏日明先生的通知，获悉苏日明先生已质押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苏日明	是	6,020,000	2016-12-15	2019-06-19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16%
合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苏日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3,738,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24%，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64,86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7.96%，占公司总股本的14.28%。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17]第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9年6月2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南纺股份”（股票代码600250）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在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